

资源环境与材料学院研究生学位授予学术成果规定

为提高我院研究生培养质量，提升研究生的学术水平和创新能力，根据学校《广西大学研究生学位工作管理办法》（西大学位〔2020〕20号）文件规定，结合我院实际情况，制定本规定。

1. 本规定为我院材料科学与工程（0805）、矿业工程（0819）、环境科学与工程（0830）学术型硕士学位授权点，以及材料与化工（0856）、资源与环境（0857）专业型硕士学位授权点的研究生申请硕士学位时，应达到的学术水平的定性定量标准。

2. 硕士学位申请者在规定学习年限内必须有学术成果，学术成果包括论文类成果（见附表1）和非论文类成果（见附表2）。

3. 硕士学位申请者的具体学术成果要求可以在研究生导师在研究生个人培养计划中确定，但不得低于本规定的要求：

（1）学术型硕士研究生申请学位的学术成果应以论文类成果为主，论文分类见附表1。材料科学与工程（0805）学术型硕士研究生需要发表A类或B类（2）或B类（3）论文1篇及以上或取得非论文成果2件及以上；矿业工程（0819）、环境科学与工程（0830）学术型硕士研究生需要发表A类或B

类论文 1 篇及以上或取得非论文成果 2 件及以上。

(2) 专业型硕士研究生申请学位的学术成果不限于论文类成果，鼓励以非论文类成果用于申请学位。专业型硕士研究生需要发表 A 类或 B 类或 C 类论文 1 篇及以上或取得非论文成果 1 件及以上。

4. 申请提前毕业的研究生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已完成教育教学计划规定的内容，获得毕业所要求的学分；

(2) 所有课程加权平均成绩在 90 分及以上（单科成绩不得低于 80 分）；

(3) 学术成果 A 类 (2) 论文 2 篇及以上；

(4) 学位论文盲审专家意见均需达到 90 分及以上方为通过，如未达到的，则该次学位申请未能通过，且计入每位学生仅有 2 次申请学位机会的次数。

5. 专业型硕士研究生学位申请送审资格审查时，若申请学位的学术成果没有达到附表 1 和附表 2 的相关要求，则需提交相关非论文成果由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查，审查通过后可申请办理学位论文送审。学位论文盲审专家意见均需达到 90 分及以上方为通过，如未达到的，则该次学位申请未

广西大学资源环境与材料学院，研究生应为论文第一作者（导师为第一作者，研究生为第二作者的，视同一作），论文中需要有导师署名。研究生申请学位的成果应与本人学位论文研究内容相关，且不含中文增刊、摘要集。

7. 本规定中提及的非论文类成果必须是研究生在学期间取得的成果，需要与其学位论文研究相关，且广西大学为成果的归属或共有单位，研究生署名参照附表 2，非论文成果中需要有导师署名。

8. 本规定中的论文类和非论文类成果，同 1 项学术成果

分委员会。

附表 1：资源环境

A 类	《目总览》各分类前	二区期刊	研究生本人作大会报告
-----	-----------	------	------------

文集	大会报告、分会场口头报告、最佳海报奖
----	--------------------

注：本目录引用的《中国科学院文献情报中心期刊分区表》为基础版，如遇《中国科学院文献情报中心期刊分区表》发生调整，以调整后的为准。

附表 2：资源环境与材料学院研究生非论文类成果

类别	名称	学术型硕士	专业型硕士
发明专利	PCT 专利授权	第一发明人	排名前二位

	发明专利授权	第一发明人	排名前二位
	获国际新品种权 通过国家级新品种审定	排名前五位	排名前五位
动植物新品种	获国家新品种权 获国家新品种登记	排名前五位	排名前五位
	获省级品种登记	排名前三位	排名前三位
	国际标准	排名前三位	排名前五位
技术标准	国家标准	排名前三位	排名前五位
	行业标准	排名前三位	排名前五位
	地方标准	排名前三位	排名前五位
	国家科技奖	排名前五位	排名前十位
获奖	省部级科技奖	排名前三位	排名前七位
	国家三大赛事	挑战杯、互联网+、创青春	国家级金奖、排名前二位
	国家级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项目(按计划结题)	第一完成人	第一完成人
	自治区级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项目(按计划结题)	第一完成人	第一完成人
	调研报告、案例分析、		第一完成人或第

